

证券代码：300869 证券简称：康泰医学 公告编号：2025-022

债券代码：123151 债券简称：康医转债

## 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二）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就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日期和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二）下午 15:00；

（2）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二）。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2025 年 5 月 13 日下午 15:00 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并可以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及相关人员；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秦皇西大街 112 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会议审议事项提案编码：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2.00    |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3.00    |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4.00    |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5.00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 6.00    |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7.00    | 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                    |
| 8.00    |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                    |
| 9.00    |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                    |
| 10.00   | 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 11.00   | 关于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 √                    |
| 12.00   |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及项目办公楼使用用途的议案           | √                    |
| 13.00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br>子议案数：（3） |
| 13.01   | 修订《公司章程》                                | √                    |
| 13.02   | 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                             | √                    |
| 13.03   |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 √                    |
| 14.00   | 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br>子议案数：（8） |
| 14.01   | 修订《独立董事制度》                              | √                    |
| 14.02   | 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 √                    |
| 14.03   | 修订《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                          | √                    |
| 14.04   |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                            | √                    |
| 14.05   | 修订《股东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 √                    |
| 14.06   | 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 √                    |

|       |                     |   |
|-------|---------------------|---|
| 14.07 | 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 √ |
| 14.08 | 制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 |

2、上述议案已经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上述提案 13 须以特别决议通过，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4、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票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5、公司独立董事杨长东先生、李华女士已向董事会分别提交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邮件或信函登记（格式详见附件 3）。

（1）法人股东应持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如有）、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如有）、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及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如有）、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委托人的股东证券账户卡（如有）、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和受托人的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须在登记时间截止前送达本公司（信函登记以送达公司日期为准，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 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4 日（星期三）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7:00，信函登记以收到日邮戳为准。

3. 登记地点：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秦皇西大街 112 号二楼会议室，邮编：066004。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吕扬

联系电话：0335-8015593

传真：0335-8015422

通讯地址：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秦皇西大街 112 号

邮编：066004

#### 6、其他注意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除现场投票外，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

附件：

-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2、《授权委托书》
- 3、《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 1: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50869；投票简称：康泰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20 日（现场会议召开当日），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全权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在秦皇岛召开的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代表本人/本公司签署此次会议的相关文件, 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    |
| 2.00    |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
| 3.00    |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
| 4.00    |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    |
| 5.00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    |    |
| 6.00    |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    |
| 7.00    | 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           |    |    |    |
| 8.00    |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           |    |    |    |
| 9.00    |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           |    |    |    |
| 10.00   | 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    |    |

|       |                                         |                      |  |  |  |
|-------|-----------------------------------------|----------------------|--|--|--|
| 11.00 | 关于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 √                    |  |  |  |
| 12.00 |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及项目办公楼使用用途的议案           | √                    |  |  |  |
| 13.00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br>(3) |  |  |  |
| 13.01 | 修订《公司章程》                                | √                    |  |  |  |
| 13.02 | 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                             | √                    |  |  |  |
| 13.03 |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 √                    |  |  |  |
| 14.00 | 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br>(8) |  |  |  |
| 14.01 | 修订《独立董事制度》                              | √                    |  |  |  |
| 14.02 | 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 √                    |  |  |  |
| 14.03 | 修订《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                          | √                    |  |  |  |
| 14.04 |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                            | √                    |  |  |  |
| 14.05 | 修订《股东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 √                    |  |  |  |
| 14.06 | 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 √                    |  |  |  |
| 14.07 | 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 √                    |  |  |  |
| 14.08 | 制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                    |  |  |  |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提案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以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签名）：

受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 如欲对议案投同意票，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反对票，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弃权票，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 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3. 法人股东委托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股东委托时由委托人签字。

附件 3

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                |  |                   |                                                       |
|----------------|--|-------------------|-------------------------------------------------------|
| 股东姓名或名称        |  | 法定代表人（仅<br>限法人股东） |                                                       |
| 证件名称           |  | 证件号码              |                                                       |
| 股东账户           |  | 持股数（股）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联系地址及邮箱        |  |                   |                                                       |
| 代理人姓名          |  | 是否提交委托书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 代理人证件名称        |  | 代理人证件号码           |                                                       |
| 代理人联系电话        |  | 代理人电子邮箱           |                                                       |
| 代理人联系地址<br>及邮箱 |  |                   |                                                       |